

证券代码：002389 证券简称：航天彩虹 公告编号：2021-056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投资年产1.4亿平方米功能性光学薄膜材料建设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9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投资建设年产1.4亿平方米功能性光学薄膜材料建设项目的议案》，现将项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投资情况概述

1、投资项目概况

为了优化公司新材料业务现有产品结构，提升核心竞争力，公司经过用户走访、市场调研和专家研讨，拟利用位于台州湾新区长浦路168号南洋科技新材料产业园二期的空闲地块投资建设年产1.4亿平方米功能性光学薄膜材料建设项目，以期抓住有利的市场机遇，引进先进的光学薄膜涂布生产设备，进一步扩大现有生产能力，使新材料业务进入良性发展轨道。

2、履行审议程序情况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6日审议通过

了《关于拟投资年产 1.4 亿平方米功能性光学薄膜材料建设项目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投资建设该项目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项目基本情况

1、建设目标

项目建成后，将形成新增产能偏光片离型膜 9000 万平方米、光学增亮背涂膜 3000 万平方米、光伏涂布复合膜 2000 万平方米，合计 1.4 亿平方米的光学功能聚酯薄膜产能。

2、建设内容

公司拟利用位于台州湾新区长浦路 168 号南洋科技新材料产业园二期的空闲地块，新建 1 栋涂布厂房以及公用辅助设施，新增建筑面积 20300 平方米，新建偏光片离型膜涂布线 2 条、光学增亮背涂膜涂布线 3 条、光伏涂布复合涂布线 1 条，新增工艺设备共计 131 台(套)。

3、投资规模

项目总投资 16980 万元，其中建设投资为 15354 万元（建筑工程 5236 万元，设备及安装工程 9346 万元，其他费用 325 万元，预备费 447 万元），流动资金投资 1626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项目由全资子公司浙江南洋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。

4、建设周期

12个月。项目拟于2021年下半年启动，具体实施进度以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批的进度为准。

5、经济效益分析

预计项目实施后第5年起开始满负荷生产，预计可实现年新增销售收入66,200万元、新增利润总额7,317万元。

6、项目审批情况

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经过科学论证及专家评审，并通过国资主管部门审批，尚需履行国资管理相应的备案程序，公司将尽快办理申请项目备案、环评和能评审批等手续。

三、本次投资目的、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目的

新型功能性高分子薄膜材料是未来产业的发展重点、战略性新兴产业、国家鼓励类发展产业。该项目在公司原有生产低毛利率基膜的基础上，通过涂布工艺，向利润更高的下游产业延伸，新增偏光片离型膜、光学增亮背涂膜、光伏涂布复合膜等3种产品属于技术附加值高、市场前景好的产品，拓宽了公司的产业链，可提高新材料产业的利润率，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。项目建成后，将改变公司新材料业务基膜产能与涂布能力不匹配局面，提升公司在背光模组、偏光片及太阳能电池组件领域的市场份额，增强市场竞争力。

2、风险分析

项目实施主体具有良好的生产经营、技术创新和组织管理能力，为该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基础保障。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仍可能面临市场环境政策变化、原材料价格波动、产品竞争对手等方面的风险，公司将及时关注、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。

3、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目符合公司新材料业务发展战略，将改变公司新材料业务基膜产能与涂布能力不匹配局面，提升公司在背光模组、偏光片及太阳能电池组件领域的市场份额，增强市场竞争力，促进公司新材料业务的稳步、快速发展。本次投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该项目投资建设尚未启动，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，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航天彩虹无人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六日